

所系別	110 學年度護理學系碩士班「考試入學」			
名額	一般生 1 名		在職生 6 名	
報考資格及附加規定	<p>一、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各大學校院畢業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畢業，具學士學位者，或應屆畢業生，或具同等學力者。</p> <p>二、需具備護理師證照。</p> <p>三、具有 2 年（含）以上之護理教學或實務經驗者（年資計算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）。</p> <p>註：護理教學或實務經驗係指</p> <p>（1）具有地區教學等級（含）以上醫院、地區精神科專科、特殊功能教學醫院或政府核定之社區醫療機構之工作經驗。</p> <p>（2）曾在各級學校擔任護理工作。</p>			
指定繳交審查資料	<p>1. 護理師證書影印本。</p> <p>2. 一般生繳交服務證明書(格式如附件)。</p> <p>3. 在職生繳交服務證明書及服務單位進修同意書(範例如簡章附件四、五)。</p>			
考試項目	面試（2021 年 3 月 12 日）：報名者一律參加。			
總成績計算方式	項目	各科總分	加權計分採計倍數	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
	面試	100 分	1.00	1
注意事項	<p>1. 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學年為限，在職生得再延長一學年。前項在職生身分之認定，以入學時之報考身分為準。已達修業年限未通過學位考試者，應令退學。</p> <p>2. 同等學歷或大學非護理系畢業之報考者補修學分規定： 經錄取後入學兩年（含）內（休學年不列入計算）需補修學士班或碩士班 6 學分，補修之科目須由指導教授與學生評估討論後決定。</p> <p>3. 參加面試的考生可攜帶有關個人能力、經驗或有助於專業能力瞭解之文件，作為面試之參考（如發表文獻、個案報告、專題報告、研究報告、語文能力相關證明等）。</p> <p>4. 本碩士班辦學之主要目標為培育有效能的、有專業自主性及獨立判斷的進階護理人才，分為為臨床護理、社區護理、護理行政、精神護理、老人長期照護及職業與環境衛生護理等組別，分流需三名學生以上始成立該分組。</p> <p>5. 本碩士班一般生和在職生名額如有招生不足情形時，名額得相互流用。</p>			
系所特色	本系之精神為「關懷、尊重、樂群、堅忍、創造」，並以基督博愛、服務之精神為依歸。本系碩士班著重人文素養之培育，提供多元學習管道，以利進階護理專業人才之養成。			
洽詢方式	06-2785123 轉 3151、3154 emeline@mail.cjcu.edu.tw	辦公室 地點	第二教學大樓 7 樓	